# 最新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9-06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一——...*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一**

——史蒂夫·乔布斯

《乔布斯传》封面上那个戴着无框圆镜片眼镜，满脸胡渣分明的乔布斯，我笑了笑，当年的意气风发，如今却是瘦骨嶙峋。这都是由于他所患的癌症。

本书作者通过乔布斯本人及家人、朋友甚至是竞争对手提供的资料完成了这本书，从各个角度呈现给我们各个时期，各种事件亲历者的叙述及看法，力图还原真实，有赞有骂，可以看到其天才的一面，也可以看到其不受欢迎的一面，避免一般传记的唱赞歌的形式，力图客观真实。讲述了乔布斯光芒四射而又短暂的一生，并且客观的评价了乔布斯，呈献给读者一个真正的乔布斯。

乔布斯从小被收养，亲生父母因为生父是叙利亚的穆斯林，生母的父亲不同意其生母与生父结婚不得不让他被收养。我想也许这也是促使他对宗教的研究的因素之一吧。也许他一直在想他的外祖父为什么要不容许他的生母嫁给异教徒，即使要付出外孙要被收养的代价也不改变。从小就表现的桀骜不驯，13岁就十分的有自己的独立思想，宣布再也不想崇敬上帝，再也不去教堂，但他却花好几年的时间研究并尝试实践佛教禅宗的教义。19岁的他去了印度进行一次精神之旅，呆了7个月，回来后通过各种途径追求精神启蒙，早上和晚上他会冥想及禅修，其余时间去斯坦福大学旁听物理学及工程学的课程。

读乔布斯的传记，你会发现乔布斯的成功也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他经历的坎坷，比你我只会多不会少，但与一般人不同的是，他毫不畏惧，在内心深处的理想引领下，坚持把每一天都当成生命的最后一天来战斗，最终成就了非凡的苹果。乔布斯是苹果的灵魂人物，他的独特人格魅力也融入到苹果公司的角落。他极具说服力，敢于冒险，相信直觉，同时又不空等，积极去寻找机会和创造实现想法的可能。一切以行动说话，打造属于自己的现实。

这也给我了很多的启示：

一、执着的信念和坚定的信仰

这里所说的信仰，并非关于宗教和哲学。而是个人的精神探求和行为准则。就是一个人的思想。乔布斯念大学时，接触到了禅学，这进一步改变了他的人生。是他成为一个素食主义者。书上讲，他几乎每周都去练禅，老师是一个日本人。(禅，本是一个中国的国粹，却被日本人保留并发扬，这又是一部文章可写的东西)禅，讲究抛弃一切逻辑思维，进入一个生命自悟的状态，强调直觉。)这正是乔布斯的特点之一：listen to your innervoice。

特殊的领养儿身份，造就了乔布斯独特的人生思想;少年时的印度之行，以及后来的的禅学热爱。这些都给予了他一种我们所无法理解的思想性格，就像某种信仰一样坚定。

二、不惧怕失败

不断的尝试和努力，永远不放弃内心的追求，这是他身上永不服输的韧劲。1985年乔布斯因与管理层的分歧被迫离开自己亲手创办的苹果，那年他刚30岁，，这种打击几乎放在任何一个人身上都是毁灭性的。但是，他没有从此沉沦下去，他重新振作起来，创办了next公司，后面又收购了皮克斯。虽然next公司时浮时沉，没有多大起色，但皮克斯公司却开创了数字动画电影的辉煌。后来next公司被苹果收购后，他又回到苹果，临危受命重新缔造了苹果复兴的神话。他热爱创新更有着常人不能比的激情和创造力，让他在一次又一次的失败打击下不断走向成功。当他被诊断为胰腺癌，并被告知只有几周生命时，他却说没有什么比垂死更能让人集中精神。20\_\_年他在斯坦福大学的演讲时说：没有人愿意死。就算想上天堂的人也不希望通过死去那个地方。但是，死亡是我们共同的终点。没有人逃得过。你的时间是有限的，所以不要浪费在过别人的生活上。不要受困于教条，也就是按照别人思考的结果生活。不要让他人的意见淹没你内心的声音。最重要的是，有勇气遵从你的内心和直觉。它们不知道你真正想成为什么。其他的都是次要的。”他说的话更好的诠释了他的成功是有勇气去坚持内心的声音和直觉并为之不懈奋斗。

三、让身边的人更优秀，与他们共同打造一个完美的团队，这样自己想做的事情才会实现。

不管他承不承认，乔布斯不是什么都会的。没错，他可以对每个产品每个广告活动施加巨大的影响，但他也知道，世界有些人的技能是他无法企及的。乔布斯早期和stevewozniak的搭档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和wozniak搭档而获得了早期的成功，给乔布斯未来和别人的通力协作提供了模板。

通常情况下，公司和经理会满足于水平一般的员工。而乔布斯重视人才，并认定在一家全是a级员工的公司里，任何矛盾摩擦都可以被出色的成果所抵消。他可能是正确的。

“生活里的大多数东西，最好的和平庸的之间约有30%的差距。最好的航班、最好的膳食，都可能比平庸的要好上30%。在我眼里，和水平一般的工程师相比，wozniak要好上50倍。他光用脑子想就能开会。mac团队就是打造a级团队的一个尝试。人们说他们无法和睦相处，说他们会相互憎恨，但我发现a级员工喜欢和a级员工共事，他们压根就不想和c级的人共事。”

“这么些年来，我懂得了，要是你有非常优秀的员工，你根本不需要像照看婴儿般看着他们，”乔布斯后来解释，“期待他们有优秀的成果，你就能让他们做出优秀的成果出来。”

这是乔布斯的经验之谈，也是当代管理者最值得注重的地方，。众人是柴火焰高，但每个人拾起的柴火质量各不相同，所以又要有人拾柴又要保障柴的质量。放在团队里，我们就一定要去培养精英，这样一个高效的团队才会有卓越的成绩。所以无论是团队的领导者还是队员在自我发展的同时更要注重队友的进步，去共同打造完美的a级团队。

生命有时会给你迎头痛击，但绝不要失去信念。生活也永远会有我们完全无法预料的东西，坚持把每一天都当成是自己生命的最后一天来战斗，乔布斯一个传奇的人物，无论从大的industryview,还是直接的consumerexperience上来说，当今时代，最伟大的商业领袖，非乔布斯莫属。让我们坚定我们的信心，在乔布斯精神的指引下去创造自己的传奇!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二**

今天，看到一则消息：苹果前总裁乔布斯今日去世。我不禁心中一惊，脑海中浮想出他那瘦弱的身板配上强而有力的眼。他走了，风儿仍刮过，没为他停留。

怀着异样的心情，我重新翻开了这本《乔布斯传》。是的，他从来不写自传，这本书，是其他人对乔老言行的纪实，可现在翻开，却意味着，他的书永远合上了。

他是一个天才。这是一个性格怪异，长相一般，不讲究穿着和饮食的怪诞之人，与世人对富翁的印象截然相反。当然，与他对穿着这些俗物的好不经意相比，他的人生显得华丽了许多。

他曾辍学，是大学没有给他想要的东西，让一头雄狮被禁锢在牢笼里无非是一桩惨案，所以他选择了冲破牢笼。历史告诉了他，也告诉我们，乔布斯无需为此而仰天长叹。

他曾发疯于电子产品，用他自己话说他找到了他一生的挚爱，后来，他在这方面的天赋展现了出来，艺术家的灵感和现代科技的灵魂在他的脑中相遇并且融为一体。他的产品成功了，事业也达到了第一个顶峰，业界人士把他当成了成功的模板。

他曾被炒，这看起来更像是一个国际玩笑：一个业界的成功典范在自己创立的公司中被自己的公司解聘。世人无不为此叹息，担心他的前途。他，也犹豫了：未来何去何从?很快，他又找到了答案，他爱他的产品。而这个离奇的经历，也似乎注定他的人生不会是一帆风顺，也不会平庸无奇。

他曾二次创业，是的，一切来得太快：几个月后，他就创立了两个公司，其中一个，你不应该忘记，那就是他的皮克斯动画电影公司。这充分说明了他的艺术感不是空穴来风，这个公司无法和现在的世界第一市值的苹果相提并论，但作为对人生低潮的反击，没有人能忽视它对乔布斯人生的作用。后来，失意的苹果重新请回了他，给了他一个烂摊子，他，这次没有犹豫，用他的智慧和理念拯救了老东家，后来的故事大家都应该了解了，随着iphoneipad这些富有现代化理念和简约的艺术感的产品横空出世，这个曾经濒临倒闭的公司市值不断膨胀，他，也被成功的光环所笼罩。然而现在的他，脱去了年少风发的青涩，留下了传世的眼神和瘦弱的身板。

合上书本，发现我就这么经历了一个有着巨大人生起伏的艺术家和发明家的人生，人生的低潮没有让他沉沦，高峰也没有给他留下傲慢，除了谦逊，他的执着信念让我折服。再看看我，当小小的成功砸向我的脑袋，我就瞬间将谦逊遗忘在了过往的路上。一个人要有所热爱的事物，哪怕它俗不可耐，经不起推敲。要有坚实的步伐迈向伟大，当人生的低谷来临，别被那丑恶的面容和讥笑压垮。因为从某种角度来说，成就你的不是你的高峰，而是你回首望去发现你走过如此漫长且充满艰辛的路。放宽心，更让我钦佩的是，在经历了如此多的磨难，一个被凌厉的北风一吹就会被掀翻的人在成功的带有刀剑的暖风却昂首，笑对他们的阿谀之词。就让他们说去吧!无论是哪种笑，都不会阻止我对理想的追求。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三**

书不是我买的，是公司买的。那天早上我坐在青浦办公室角落里，神情恍惚，尽管是自己愿意调去新办公室的，内心还是有种被分离，被遗弃的感觉，我走到那边去打杯水喝，领导刚好从他办公室房间出来，然后他甩手把书递到了我面前，是乔布斯传，一本我想看的书，当时为之一震，内心泛起涟漪，他说了一句“恩，还是你先看吧”，眼睛望着另外忙碌着的几名同事，我心里“哦”了一声，于是你就看见了一位年轻的职场女性在短短时间内经历的失落、高兴再到平复的心情。

这本50万字的书，花了一个星期的时间看完，有的地方看得还算仔细，有的地方就只能跑马观花了。因为是中文译本，所以文采上没多少可取之处，好在故事本身内容丰富，阅读无障碍，但苦于书本太厚，也有一些计算机专业术语加上驳杂的外国人名，要一口气读完，还是要有很大的肺活量的。好几次在阅读过程中停下，看看自己已经看了多少，占几分之几，刚开始很是让人沮丧。书在内容编排上有个很大的特点，将乔布斯的生平分成42个章节来回顾，按照时间和那段时间相关的重要人物或经历的重要事件或推出的重要产品，而且结合得相当好。作者是个写传记的老手，当然他的其他著作我并未读过，只是这本书，这本书如果细细读来，你会发现并不是乔布斯一个人的传记，而是可以说包含了相关领域很多大腕大咖的生平叙述，也甚至可以说描绘了一群赋有创新精神的人50多年来的奋斗史，甚至可以说叙述了整整一个计算机行业的诞生和发展史，鸿篇巨制。在阅读过程中，我也会对作者这种刻意扩大、对其他名人的大篇幅赘述嗤之以鼻，因为我认为他在借此提升这本书的价值，而使这本个人传记可能受到不那么纯粹的影响。个人看法。本书歌功却没有颂德，比较如实客观的展示了一位行业领袖、创业楷模的嬉笑怒骂、生老病死的人生轴卷。

2月17日晚，(读书笔记 )我把书带回住的地方，安安静静把书看完了，哭了半个小时，睡下了。

好吧，其实我不喜欢乔布斯，因为在他眼里我肯定是属于笨蛋、狗屎那一类的，乔是完美主义者，自己看得上的人就是天才，是座上客，看不上的就是傻瓜，一无是处。他让“天才”欣喜又惴惴不安，让“笨蛋”愤怒、绝望、沮丧。因为本能的，我会因为恐惧而逃避那些让我没有安全感，没有自信的人。可是，我又非常羡慕他，羡慕他的\'热情与执着，羡慕他少年成名，才财俱得，羡慕他留下了好看的印迹，为这个世界留下了科技与艺术结合的美好典范，是呀，多少人，书中的那些人，书外的同时代千千万有追求有梦想的人，是真的该对乔布斯多么羡慕嫉妒-恨啊。我不喜欢他，也不至厌恶他，尽管他自以为是、有功利心、控制欲强、甚至对亲人挚友撒谎背叛，我会同情他，因为一本书看下来，基本可以断定，他的人生是急迫的，是抑郁不安的，是操心过度的。书中多次提到他在无法承受的压力面前就是当众大哭，我第一次看到时觉得他还蛮孩子气嘛，蛮可爱的一面，渐渐你就会越来越同情他，他的内心那么急迫想要一件完美的署名于自己的产品，当他受到质疑，不被支持就会难以自持，他以自己的艺术品味为荣，对呆板僵化嗤之以鼻，殊不知别人也对他的冷酷暴戾、瞬间情绪化、磁场般的歪曲事实横眉怒对，我还是同情他，因为他飓风般的气场与做法伤害了一些重要的人也伤害了自己。作为代价的，他创造了苹果，如愿以偿的，他被称为“苹果之父”，这一点看来，他是成功的，但说不上是完美的、幸福的。在我的概念里，幸福的人是淡泊明志、从容不迫、能安享天伦的人，就是前几日有人空间里传的那位画画养花的老奶奶。

领导让我们看乔布斯传可不是为上述那些感想，主要还是站着公司层面来考量，如何挖创业之意志，创新之精神。我的领导能一目十行，但可能不愿意提笔写太多废话。他转发了一条最高层领导的短信给我，并敦促赶紧写一篇读后感。短信内容是这样：

——“刘老师，推荐速读《乔布斯传》，这书较客观记录了一个伟大公司的历程。我近一个月才读了3/5，现深感该书不但有助于公司研发部门，对我司营销、管理及技术业务开拓也大有裨益，尤其是乔在产品设计中强调的专注、价值、从繁至简，从复杂中找规律，注重细节等理念，将使未看该书的同事们受益。 吴桂昌敬上” 短信后面其实还有四个字“棕榈桂昌”。我们的领导就是更宽厚和善，我们喜欢这样也乐于这样，大底骨子里我们还是缺乏竞争意识的。(感觉我拿这条短信给自己贴金了，其实我也犹豫，但是吴董言辞恳切，其谦恭和蔼的形象跃然纸上，也无什么损害;至于我的直属领导刘老师虽然我很敬他，有时候怕他，但我很信任他，理解他，相信他也不会同我计较太多，只是他不曾想这读后感会是这样子。)

沃茨与乔布斯的区别就是前者是一个天才般的闭门造车的技术人才而后者是发掘、利用天才的社会活动家&商人，慢慢建立品牌成为了企业家。创业跟创新这两类人从来都是不可或缺的，而能将这两种本事集于一身的人实在凤毛麟角，私以为盖茨可以算是其中一个。这本书的男一号是乔布斯的话，第二男主角可以说就是盖茨了。这不得不引申到封闭式系统vs开放式系统，独裁式管理vs议会式管理，感性vs理性，艺术vs技术，品味vs实用……这两个硅谷里成长起来的大树，盖茨正直有势，乔可能生在风口——风致有形。要理性有理性的光辉，要感性有感性的完美，合上书的那晚我之所以恸哭是因为，恩，因为我已泯然众人矣，没有牢靠的技艺擅长，没有持久的做事激情，可是却梦想着能挤入上流社会，然后又觉得为时已晚，痴人说梦，然后又开始纠结，到底是要急迫操劳、风光显赫还是要从容不迫、安贫乐道?其实这两种都算富足的人生。人生苦短，最可怕是一辈子劳碌困顿、一生嗟叹。

乔布斯这本书里出现了不少富有哲理的句子，我喜欢的一句是：过程就是奖励;有同事喜欢：预见未来的最好方式就是亲手创造它;比较经典的还有：那些疯狂到以为自己可以改变世界的人才有可能真的做到;大繁至简;活着就是为了改变世界;领袖与跟风者的区别就在于创新;最经典的，也越来越喜欢的一句就是：stay hungry，stay foolish ~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四**

史蒂夫·乔布斯，他是20\_\_年《巴伦周刊》全球年度“最受尊敬ceo”；他是计算机界、数字音乐界以及动画电影制作领域的跨界奇才；他是信奉“做每一件事并不是为了赚钱,而是为了要改变世界”的“佛教徒”。看完本书，我最大的感慨是，能做成大事的人，都必然有着鲜明的性格。和很多伟大的人物一样，乔布斯的优点和缺点同样鲜明。和普通人相比，乔布斯的性格非常复杂立体，充满了各种难以评价的侧面。

正如书中所说，“史蒂夫有着商人对待自己商品那样的热情，有着福音传道者宣讲福音那样的激情，有着狂热分子为实现目标而一往无前的毅力，还有着一个穷困的孩子想要获得成功的决心与意志。正是由于史蒂夫这种混杂的个性特征，才一方面使苹果电脑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另一方面让他树立了很多对手和敌人。”尽管复杂矛盾，我们无法否认的是这种性格的巨大魅力。正是这种人格魅力，使得他与平庸之辈有了本质不同。像乔布斯这样的人，是无法模仿的。然而我们仍然能从他身上学到很多。首先，他有着对电子行业的单纯的热情。这使得所有工作都变成渴望。

去阿塔里公司应聘的经历就很好的说明了这一点。乔布斯去了公司，说自己不会走，除非公司雇用他。那个时候人事主管甚至想要不要叫警察，可是当该公司的首席工程师奥尔康和乔布斯交流过之后，他便同意了让乔布斯留下工作。对此，奥尔康说：“我真不知道为什么雇用他，他除了想做这份工作且有一点活力之外，其他什么都没有。但我正是看中了他内在的那种活力，具备这种活力就能把这份工作做好。而且他还有一种想象力，要知道，想象力的概念是‘一个人内在的想象能力，并不依靠外在的东西’。他的思想很单纯，没有任何的杂质。”单纯的对工作的热情和向往，为乔布斯赢得了第一次机会。其次，他是一个实干家。对于自己有着热情愿意为之奋斗的目标，他总是立刻开始着手执行，而不是仅仅沉浸在对未来的畅想之中。阿塔里公司的奠基人诺兰布什内尔是这样评价乔布斯的，他说：“当他想做某件事时，他给我的计划表都是按天和星期计划的，而不是按月或年计划，我喜欢他的这种行事风格。”

第三，他有探索未知的勇气。乔布斯和他的创业伙伴沃兹都愿意尝试不可能的或者根本无法实现的目标。正是这种探索的勇气和激情，能够推动整个行业，甚至整个人类社会向前发展。也正是这种勇气，使得乔布斯和沃兹最终创立了苹果公司。

第四，他有着认定了目标就一定坚持到底的韧劲。保罗?特雷尔是乔布斯的第一个主顾，他经营的店铺后来成为美国第一家计算机零售连锁店，也就是彼特商店（byteshops）。他曾经答应，只要乔布斯和沃兹能够生产出电路板，他的商店就可以帮他们销售。但这第一位合作者对乔布斯的评价是：“任何人都会说，史蒂夫是一个咄咄逼人的合作者。”

因为乔布斯永远会坚持自己的意见，即使在没有谈判余地的情况下，也会设法使对方同意。接下来的经历，同样能够说明乔布斯的执着。在生产计算机之前，要购买元器件，而在购买元器件之前，必须要筹措到足够的资金或者至少是银行贷款。史蒂夫把产品订单揣在口袋里，不知疲倦地跑遍了整个硅谷，以寻求资金支持。在经历了多次拒绝后，史蒂夫来到一家比较大的产品公司—基鲁夫电子公司（kierulffelectronics）。鲍伯?牛顿是基鲁夫公司的经理，他回忆说：“史蒂夫是一个富有冒险精神的小伙子，但仍显得羽翼未丰。”不过史蒂夫那种积极进取的精神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说他和特雷尔一起检查确认这份订单的真实性。

对于那些做事远没有史蒂夫有决心的人可能会说“好吧，我过几天再给你打电话”，然后就离开了，但史蒂夫没有这样做，他没有离开，而是一直等到牛顿给特雷尔打了电话。特雷尔当时正在参加电子行业的会议，但最后牛顿还是给他打通了，他得到的确认消息是，这个坐在他办公桌旁边的瘦小的年轻人确实有一份价值2.5万美元的订单。打完电话，牛顿就放心了，然后他就允许史蒂夫赊欠一大笔货款，购买了基鲁夫公司2 万美元的电子产品。这份坚持，使得乔布斯与很多有着激情和梦想，却最终没有获得成功的人区别开来。第五，他擅长鼓舞周围的人，让同一个团队的伙伴被他的工作热情所感染，从而和他分享一样的目标，一起为之奋斗。

对此，巴德?特里布尔回忆说，“他的这种能力是一种复杂的混合体，里面既有能够迅速转变不良状态的能力，也有善于鼓动干劲的能力，偶尔还加上他头脑里的创见能力，他的这些能力足够让你失去正常的判断力。”在乔布斯被赶出苹果公司的时候也一直在他身边的好友迈克默里也曾说：“史蒂夫做事从来不像我们一样有所顾忌，这与他的出身背景和早期的成功经历有关。他不愿受任何东西的束缚，他不知道有些事情是不可能的，他只是做他想要做的事情。因此，即使他是一个愚蠢的人，他的身上也有一种诱人的光环，这种光环笼罩着你，让你凝聚在他的周围，让你激情四射，让你一直待在他的研发组里。”

这也许是一种与生俱来的领袖气质。同时，我们也不能忽视，乔布斯身上同样存在的那些鲜明的缺点。比如说有的时候过于豁得出去，以至于对于诚信的坚守不够，有的时候过于刚愎自用，我行我素，对别人的考虑不够。这些缺点使得他没有能够很好的团结到真正的朋友，也使得他树敌太多，而在危急时刻挺身而出拥护他支持他的人很少。正是这一点，导致了他第一次重大的失败。这次失败，无论对于乔布斯本人，还是对于我们来说，都是很值得借鉴的。

工作中，无论多么有能力，有热情，有坚持的毅力，有一呼百应的号召力，我们都不应忽视与人的沟通和交流，尊重他人意见，团结工作伙伴在任何时候都是重要的。没有这一点，再大的天才，也会变成孤独的将军。而一个人，即使是天才的将军，也无法赢得一场战争。以上就是乔布斯带给我的启发。虽然天才的成功是不可复制不可模仿的，但是我们仍然能够从乔布斯身上，学到很多有用的东西。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五**

乔布斯传出来后，第一时间在买了一本，厚达798页，还真没有时间看。上次问看过此书的清华教授孙哲，他说写得很不错。于是，这个周末开始打开这本书。虽然只看了一半，也有了一些感想，下面同大家分享。

一，乔布斯小时候是一个非常调皮——我觉得用“调皮”来形容可能太便宜他了，实际上，无论从行为还是学习成绩上，他都是一个“差”等生，在学校搞恶作剧达到了匪夷所思的程度，例如把鞭炮放在老师的椅子下点燃。但这样一个学生，竟然被学校容忍，而且一路顺风，这实在不能不归功于美国教育制度对孩子们的“一视同仁”与包容精神。对照乔布斯在学校的所作所为，说实话，如果放在中国，即便不送到管教“少年犯”的特殊学校接受再教育，即便不被学校开除，恐怕也早被戴上“绿领巾”。从这一点来说，乔布斯是“美国制造”一点不过。

二，一种鼓励年轻人创新、创业的社会环境。昨天刚好看到这样一条新闻：“4名90后广州大学生自行设计自制火箭准备升天。他们的“惊人之举”引起空管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关注。考虑到安全及天气等因素，这4位大学生首次探求太空之旅被叫停，实箭发射改为地面科学模拟，虽然也有一些收获，但毕竟还是有些遗憾”。航管部门叫停以及“相关部门”关注当然都有理由，而且也得到四位年轻人的理解。然而，如果你读了乔布斯，你会得出结论：不应该叫停这些年轻人的创举，应该创造条件——例如帮助他们把“火箭”运送到相对安全的地域——让他们去探索。

三，车库——阅读乔布斯传前半部分时常常有“车库”两个字，乔布斯的“苹果一号”是在车库里组装的。这种情景让我想起一百年前(整整一百年前哦)发明了飞机的怀特兄弟，他们当时没有钱没有场地，竟然是在车库里发明了飞机。其实，还有很多发明，都是在“车库”里诞生的。这一方面说明西方人有一个车库，很多时候成为他们的手工作坊;另外一方面说明，伟大的发明并不需要那么多优厚的资源。就在乔布斯在车库里组装“苹果一号”的时候，至少有十几家拥有相当规模的电脑制造商正在豪华厂房里工作;就在怀特在车库里设计“飞机”的时候，当时就有几位拥有上百万美金的飞行爱好者也在研究飞行器。

四，这点特别让我感动：至少有两次，乔布斯在鼓捣电脑时遇到了困难——他缺少零件之类的，结果这位才十几、二十多岁的年轻人竟然拿起电话，直接给当时的大老板打电话，开口就让人家提供免费的零件和支持，而让人惊讶的是，这些大老板竟然毫无条件的就答应了他，还送货上门，使得乔布斯对电脑的研究与制造可以继续下去。有时我想，如果他困难的时候，那些老板不支持与鼓励年轻人创新与创业，乔布斯还是乔布斯?他能走到今天?

以上只是匆匆看了《乔布斯传》前半部分的一些想法，大家阅读《乔布斯传》的时候应该关注这些细节，乔布斯之所以是“美国制造”，也并不是巧合，当然不仅仅是政治制度造成的，更多的是源自于社会对创新与创业的态度、对少数特立独行的人的包容度。

**读完乔布斯传后的心得篇六**

没有看《乔布斯传》之前，关于乔布斯的各种成就故事已经被谈论了许多，他创造了那个时代最有影响力的两个品牌：苹果和皮克斯，他和他的团队不断研发出超出客户体验想象的科技产品，并改变和甚至引导着全世界人们对科技产品的消费习惯：从apple电脑到麦金塔、ipod、iphone、ipad、icloud……是的，他是天才，只有七十亿分之一的概率才可能出现的天才，我们该学习他什么?是他的设计品位吗?no，那是与生俱来。

1、你只有热爱你的工作，你的工作结果才会体现得卓越而让人称赞。

◆他是个真正热爱自己的.工作产品的人。《乔布斯传》全篇都有关于他独断的个性和-式控制欲的描述，性格是遗传和成长环境所致，而他对工作产品的热爱使他个性中的独断和专制体现得更为明显和放大----他不容许他的产品受因为瑕疵而不完美。

2、担当的态度，每一个岗位都必须对自己的产出负责。

◆乔布斯让每一个工程师都在电路板上签上自己的名字，“产品是有灵魂的”。伟大的乔布斯一生都在追求理念和科技、艺术的完美结合，并体现在产品上，他的任何一个产品，都是他认为“见过最好的”、“不可思议”。

3、只有不断推动创新才能实现超越和延续领先。持续不断学习和创新--是改进绩效和维持高效的保障。

◆乔布斯创立的公司因产品无法及时更新换代而遭遇危机，而又因产品创新而重新回到行业巅峰。

4、时间管理和选择：神马都是浮云，坚持自己内心深处的那座灯塔;我们会死很久，珍惜活着的每一分钟。

◆乔布斯一直这样做着时间管理：“记住自己很快就要死了，这是我面对人生重大选择时最重要的工具”。

5、专注。什么都想得到的人，最后什么都得不到，“上帝对任何人都是公平的”。

◆“乔布斯他会设定优先级”，关注重要事件，过滤认为不重要的事情。

6、团队成员的专长、性格需要互补，才能实现1+1》2。

◆无论是早期的沃茨尼亚克，中期的卡特穆尔，后期的库克和伍拉德，他们都拥有和乔布斯不同的能力，甚至是相反的能力，但在与他们合作的那个阶段，他们都一起创造了辉煌。

7、团队建设，要做到人岗匹配，角色清晰，不能错位。

◆按理说，成功的人不应该受到批评。但不得不说，乔布斯早期以系统架构师的工作方式去履行董事长的职责，直接导致众叛亲离而被排挤出苹果公司。经过next的历练以后，乔布斯重回苹果，显然吸取了这个教训，他在关注产品细节的同时，开始关注内部管理问题、产品线规划和改善供应商关系，甚至反省自己刻薄的管理方式。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